

# 顺平县财政局文件

顺财〔2023〕18号

---

## 顺平县财政局 关于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 通知

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等11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22号）精神，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可根据本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需要，统筹整合使用衔接资金。2023年继续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，上级下达你部门的以下财政专项资金纳入2023年统筹整合范围。

附：

1、冀财农【2022】136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（4640万元）

2、冀财农【2022】15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（4885万元）

3、保财农【2023】6号保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（684万元）



---

顺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28日印发